

证券代码：832634

证券简称：赛特电工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赛特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2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山东赛特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希存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320,46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0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副总经理胡宗奎参加了本次会议；因疫情原因，山东众成清泰（济南）律师事务所律师邓璞、方权以视频会议的形式参加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320,46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与会股东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320,46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与会股东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320,46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与会股东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
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320,46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与会股东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
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320,46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与会股东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
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8,206,189.97 元，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4579.8 万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3.50 元（含税），共计派送税前现金 16,029,300.00 元。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320,46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与会股东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320,46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与会股东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320,46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与会股东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进行期货套期保值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为充分发挥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短期闲置资金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流动资金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为了便于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30%内，且年度累计发生额不超过 4 亿元审批，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实施。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为有效控制经营风险，公司开展对主要生产经营用材料铜材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为了便于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内，且年度累计发生额不超过 7000 万元审批，由公司财务负责人根据《期货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负责具体实施。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320,46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与会股东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按照责、权、利对等原则，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其他公司规模和薪酬水平，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当地物价水平，公司拟自 2022 年起对公司董事长李希存先生、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薛宗刚先生、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和军先生、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和尚国先生的薪酬进行调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56,0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李希存、薛宗刚、和军、和尚国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15,164,417 股。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按照责、权、利对等原则,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其他公司规模和薪酬水平,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当地物价水平,公司拟自2022年起对公司监事会主席陈范强先生的薪酬进行调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320,46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与会股东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十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六)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158,284	100.00%	0	0.00%	0	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众成清泰（济南）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邓璞、方权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众公司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召集人

资格、出席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结果符合《公司法》、《公众公司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山东赛特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山东众成清泰（济南）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赛特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赛特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5 日